

阳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做好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名单制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工信局、高新区产业经济部：

按照《关于做好 2023 年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（第一批）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请各县区加强政策宣传，按通知遴选符合三项申报要求的企业，积极协助企业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进行申报（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每天都可申报），认定工作完成的，将生成的纸质文件加盖公章后报所在县区工信部，对“申报条件”以及企业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进行审核。符合要求的企业填写《山西省 2023 年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先进制造业企业推荐名单》汇总，并于每月 15 日前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市工信局（后须附包括《2023 年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申报表》和企业承诺书企业加盖企业公章的纸质文件、第三项要求中企业的相关荣誉印证材料）。

请各县区将已申报企业（见附件 2），于 11 月 2 日之前汇总填报《山西省 2023 年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先进制

制造业企业推荐名单》，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市工信局，将《2023 年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申报表》和企业承诺书加盖企业公章的纸质文件、第三项要求中企业的相关荣誉印证材料一并报回。

联系人：王少锋 翟一飞

联系电话：2293227

附件 1：《关于做好 2023 年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（第一批）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

附件 2：截止 10 月 27 日已申报企业名单

阳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